本概要旨在向 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全 部可能對 閣下屬重要的資料,該概要整體內容以參照本文件全文為限,並應與後者一 併閱讀。 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本文件全文。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在我們對於整個產業價值鏈的創新驅動下,我們的使命是成為全球領先的專注於醫療需求缺口較大的高死亡率疾病的製藥企業。

我們是領先的中國製藥公司,在製藥領域、創新生物科技領域及CDMO領域擁有全球業務。2018年,按注射製劑的出口價值及出口量計,我們在中國製藥公司中排名第一,且產品主要銷往歐盟市場。

我們的創始人是一群具有科學洞察力並深刻理解免疫學的資深多糖化學家。我們已 構建的產品組合既包括抗凝血及抗血栓治療領域的一流藥物,也包括針對腫瘤、自身免疫 及代謝等領域的免疫系統紊亂軸的疾病的創新候選藥物。該等疾病在全球擁有最大的醫療 需求缺口,也是導致發病和死亡的主要原因。

我們的領先藥物Inhixa、Neoparin和Prolongin是三種不同的依諾肝素鈉注射液品牌,已合共在36個國家獲批並在15個國家銷售。我們亦已向13個其他國家的客戶供應依諾肝素鈉注射液。我們是唯一一家在歐盟累計銷售超過100百萬劑依諾肝素鈉注射液的中國製藥公司。依諾肝素是治療靜脈血栓栓塞(VTE)和肺栓塞(PE)等多種適應症的「金標準」抗凝血及抗血栓藥物,擁有巨大的市場需求和可觀的增長潛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18年依諾肝素的全球使用量超過763.2百萬注射器/瓶,預計到2024年將達到1,444.3百萬注射器/瓶。2018年依諾肝素在中國的使用量為41.9百萬注射器/瓶,預計將以47.5%的年複合增長率增至2024年的431.7百萬注射器/瓶。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18年全球銷售額計,我們是中國最大及全球第四大依諾肝素鈉注射液生產商及銷售商,佔據5.4%的全球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依諾肝素注射液市場第二大供應商,佔據11.3%的市場份額,僅次於一家原研藥公司。我們在歐盟、中國和美國三大依諾肝素市場實施本地化和差異化的營銷策略。我們的營銷策略將直銷、分銷商網絡及供應協議合作相結合。我們卓有成效的營銷工作帶來了依諾肝素注射液銷售額的快速增長。在歐盟,我們的依諾肝素鈉注射液銷量從2017年的18.1百萬注射器/瓶增長164%至2018年的47.8百萬注射器/瓶,並從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

九個月的29.4百萬注射器/瓶增長105%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0.2百萬注射器/瓶。在中國,我們的依諾肝素鈉注射液銷量從2017年的3.2百萬注射器/瓶增長81%至2018年的5.8百萬注射器/瓶,並從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2百萬注射器/瓶增長28%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1百萬注射器/瓶。我們預計,我們的Prolongin將成為中國首款基於質量一致性評價(QCE)獲得批准的依諾肝素,這將進一步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從而把握依諾肝素在中國市場的快速增長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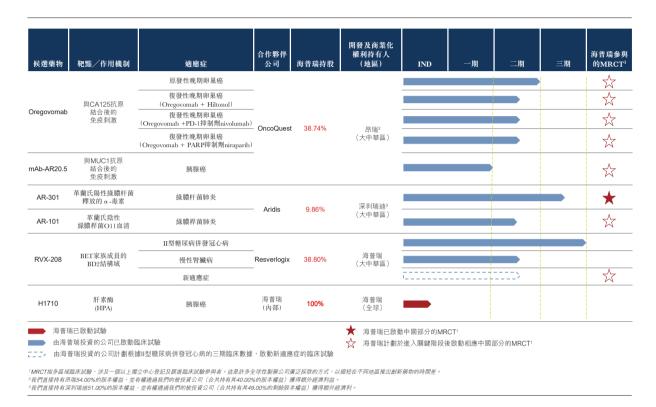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18年全球收益計,我們是最大的肝素API供應商,佔據40.7%的全球市場份額,大於第二及第三大市場參與者的總和。於2018年,我們亦獨家獲得了中國逾50%及美國逾40%的可追溯肝素原料,從而確保高品質肝素原材料的充足供應。2018年,我們90.8%的收入來自於中國境外市場,我們將繼續在全球範圍內開闢新的海外市場,其中包括東南亞、中東和南美洲。

我們已建立涵蓋肝素產業價值鏈(從原材料供應、API製造到依諾肝素製劑銷售)的完備的商業模式。基於該獨特的商業模式,我們已開發最先進的供應鏈管理及世界一流的設備,擁有專有生產技術、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及大規模的製造能力。通過我們的集成供應鏈管理,我們可在全球範圍內獲得很大一部分可追溯肝素粗品,這確保肝素原材料供應的安全性、可靠性及穩定性。我們的生產工藝和設備符合歐盟、美國以及中國的CGMP規定,並遵循嚴格的生產及質量控制標準。我們已經積累了豐富的生產專業知識和技術訣竅,包括我們專有的分離、提純和病毒和細菌滅活技術。我們認為,這將使得我們在全球依諾肝素市場中的長期競爭力更加穩固。我們是少數能夠大規模生產商業化生物藥物的中國製藥公司之一。我們世界領先的設施使我們能高效地大量生產生物醫藥產品,並且持續保證產品的高品質。我們認為,我們獨特的商業模式以及最先進的供應鏈管理及世界一流的設施是我們在全球依諾肝素市場佔據領先地位的基石。

憑藉對免疫反應機制的深入了解,我們戰略性地構建了一套完善的、在大中華區具有獨家開發及商業化權利的首創臨床階段候選藥物及自主研發的首創候選藥物組合。該等管線藥物的開發,是為了應對腫瘤、心血管、炎症和自身免疫領域較大的醫療需求缺口。我們高度重視對於我們合作夥伴的扶持,在各個領域向彼等提供有力的支援,包括通過我們的CDMO平台提供臨床開發支援以及進行股權投資。例如,Oregovomab作為一種以一線療法聯合化療治療卵巢癌而研發的免疫腫瘤候選抗體,已顯著延長II期試驗的中位無進展生存期(中位PFS為41.8個月,而純化療療法治療患者的中位PFS為12.2個月,p=0.0027),總生存

期(OS)(p = 0.0043)亦有明顯改善。我們擁有Oregovomab研發公司38.74%的股權以及該藥物在大中華區的獨家研發及商業化權利。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經獲得五項候選藥物在大中華區的獨家開發及商業化權利,其中兩項處於III期全球臨床試驗階段,兩項處於II期全球試驗階段。我們亦正開發一種由我們發現的專有腫瘤候選藥物,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我們認為,憑藉生產、營銷及分銷依諾肝素的能力以及行業經驗,我們能夠順利實現創新藥物管線的開發及商業化。下表概述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管線藥物的開發情況:



我們透過賽灣生物(一個可開發及製造重組醫藥產品及臨界非病毒載體以及基因治療中間體的CDMO平台)及SPL(一個可開發及製造源於自然的醫藥產品的CDMO平台)兩個平台經營快速增長的CDMO業務,以把握全球生物製藥行業的增長機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18年收入計,我們的CDMO業務位居中資前三大生物製劑CDMO運營商之列。我們的CDMO收入從2017年的人民幣324.3百萬元增加69.1%至2018年的人民幣548.5百萬元,以及從2018年前九個月的人民幣356.5百萬元增加41.2%至2019年前九個月的人民幣503.2百萬元。我們的客戶群從跨國製藥巨頭到中小型及虛擬生物技術公司。憑藉對能力、產能及創新的持續投資,雙CDMO平台可滿足各種客戶需求,同時藉助賽灣生物及SPL逾45年的綜合經驗,開發及製造基於創新生物療法的大分子醫藥產品。除支持眾多客戶管線藥物外,雙CDMO平台戰略亦適當地啟用及增強了我們自身的產品管線。透過解決CMC流程中的產能短缺問題及技術挑戰,我們CDMO平台使客戶能夠開發從概念到商業化生產階段的藥物,並確保CDMO具備開發我們自身管線藥物的能力。受益於全球生物製藥行業的發展,我們

的CDMO業務幫助我們取得快速發展並使我們的收入來源多元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39個正在進行中的項目,未結訂單額達62.1百萬美元,此為里程碑交付前合同服務費總額。下表列示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正在進行中的項目的狀態:

生物製劑開發階段	進行中 項目數量
IND前期	
一 藥物發現	2
一 臨床前開發	10
臨床試驗	
— 早期(I期和II期) 臨床開發	20
— 後期(III期)臨床開發	4
商業化生產	3
合計	39

我們的收入從2017年的人民幣2,828.2百萬元增加69.7%至2018年的人民幣4,799.8百萬元,並從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306.7百萬元減少5.3%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32.2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從2017年的人民幣240.9百萬元增加156.1%至2018年的人民幣617.0百萬元,並從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9.4百萬元增加59.6%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49.0百萬元。

我們的優勢

我們認為,下列優勢幫助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脱穎而出:

- 戰略性專注於具吸引力的治療領域,擁有增長潛力巨大的商業化藥物及首創臨床階段管線藥物;
- 擁有卓越安全特性的「金標準」抗凝血及抗血栓藥物;
- 全面整合業務模式,提升盈利能力;
- 憑藉在全球主要市場中有效的營銷策略,有利於成為依諾肝素市場的全球領軍者;
- 面向中國市場且完善的首創臨床階段候選藥物組合;
- 快速增長的專注於各種重組及天然衍生的大分子和基因治療產品的CDMO業務;及
- 資深多糖化學家創始人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具有戰略性眼光並可引領我們成功。

我們的戰略

為實現我們成為一家全球領先的製藥企業的目標,我們計劃推行以下戰略:

- 持續擴張依諾肝素的市場份額,以成為全球肝素行業的領導者;
- 利用本土洞察力和豐富的全球運營經驗,將我們在中國的首創新藥管線的商業 價值最大化;
- 進一步擴張和發展我們的CDMO業務及建立全球領先的CDMO平台;
- 通過收購和戰略投資,擴展我們的業務並增強我們的核心能力;及
- 將坪山產業園發展成為世界一流的藥品生產基地。

我們的業務

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百分比
銷售產品								
藥物製劑	381,197	13.5	1,045,643	21.8	605,142	18.3	720,891	23.0
API	1,846,129	65.3	2,752,386	57.3	2,003,884	60.6	1,690,020	54.0
其他 ⁽¹⁾	217,124	7.7	385,403	8.0	310,762	9.4	193,398	6.2
小計	2,444,450	86.4	4,183,432	87.2	2,919,788	88.3	2,604,309	83.1
CDMO服務	324,308	11.5	548,469	11.4	356,542	10.8	503,161	16.1
其他(2)	59,467	2.1	67,906	1.4	30,418	0.9	24,701	0.8
合計	2,828,225	100.0	4,799,807	100.0	3,306,748	100.0	3,132,171	100.0

附註:

- (1) 其他產品主要包括胰酶API。
- (2)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生產及營銷服務、加工服務以及技術支持服務等服務。

我們的醫藥產品

我們生產及銷售抗凝血及抗血栓藥物製劑,包括依諾肝素鈉注射液和肝素鈉注射液及其相關API。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產品有關的資料摘要:

產品類型	產品	批准在中國銷售	批准在歐盟銷售	批准在美國銷售	批准在其他 主要國家銷售*	申請批准在其他 主要國家銷售*
棄物製劑	依諾肝素鈉 注射液	Prolongin 一 於2005年獲 國藥監批准 銷售五種濃度 規格	Inhixa — 於 2018 年 及 2018 年 分 別 獲 EMA批准	已就依諾肝素納 注射液的七種 濃度規格提交 ANDA,並正在 接受FDA的審查	巴亞智亞多緬加蘭尼伯巴、利、爾甸、卡加聯巴馬旦菲、哲語與南巴馬里菲、哲衛田、東京、拉合山村、東京、拉合山村、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東京、	加阿坡亞色和多加烏坦、外國、、茲、大伯馬瑞、、哥巴別洪、大伯馬瑞、、哥巴別洪大伯馬瑞、、哥巴別都、、茲、山爾達馬克拉拉斯與人民黎、斯斯特加西以共瓦黎、斯斯
	肝素鈉注射液	_	_	九種相關濃度規格 的四項ANDA獲 FDA批准	_	_
API產品	肝素鈉API	於2002年獲 國家藥監局 批准	於2008年獲 EDQM批准並 於2013年 更新批准	用於生產若干種肝 素產品的肝素鈉API 認可供應商	日本、土耳其、 印度、、意大利、 巴西、加 西哥、加 可供應商	俄羅斯認可供 應商
	依諾肝素鈉API	於2005年獲 國家藥監局 批准		作為用 一名客戶的 依諾ANDA中商, 的生產或正在 接受FDA的 是交 DMF並正在 接受FDA對 我們提所更大 我們提所要規格 在種濃度審查	土耳其 哥國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越利斯伯泰亞供 爾亞沙墨、約商亞沙墨、約商 爾俄阿哥來認 爾俄阿哥來認

^{*} 我們的產品於該等國家的上市批准由第三方持有。

我們的創新藥物業務

我們已獲得大中華區五項管線藥物的獨家開發和商業權利,其中兩項正處於III期臨

床試驗,兩項正處於II期臨床試驗。我們亦正開發一種由我們發現的專有腫瘤候選藥物,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以下為我們後期臨床階段候選藥物:

- Oregovomab: Oregovomab是一種抗獨特型鼠源單克隆抗體,為免疫腫瘤候選藥物。其由OncoQuest研發,我們持有該公司約38.74%股權。該藥物已完成II期臨床試驗,作為一線療法聯合化療治療晚期原發性卵巢癌患者。II期臨床試驗已證明Oregovomab在該治療晚期原發性卵巢癌患者的聯合療法中的安全性及療效。Oregovomab聯合化療在不增加毒性的情況下提高化療效果。II期臨床結果證明,中位PFS顯著延長,中位PFS為41.8個月,而純化療治療患者的中位PFS為12.2個月(p=0.0027),OS (p=0.0043)亦有明顯改善。OncoQuest目前正在就III期試驗計劃與FDA進行商討。我們計劃參與該聯合治療的Oregovomab III期MRCT。Oregovomab已獲得FDA與EMA授予罕用兒藥資格。就以下各項而言,Oregovomab可能於評估階段以治療晚期復發性卵巢癌患者;與研究階段免疫增長劑(poly ICLC/Hiltonol)聯合進行II期臨床試驗,與PD-1抑制劑(尼沃魯單抗)聯合進行—種新型聯合免疫治療的Ib/IIa期臨床試驗,與PARP抑制劑(niraparib)聯合進行II期臨床試驗。
- AR-301 (Salvecin): AR-301是特別針對綠膿扞菌釋放的α-毒素的全人源單克隆IgGI 抗體(mAb)。其由Aridis (納斯達克:ARDS)研發,我們持有該公司約9.86%股權。該藥物目前正處於全球III期臨床研究評估階段,在治療綠膿扞菌引發的呼吸機相關性肺炎(VAP)患者中與抗生素標準治療聯合使用。I/II期試驗的結果表明,與僅使用抗生素治療的患者相比,使用AR-301治療的患者一致證實在機械通氣上耗時更少,根除綠膿扞菌的比例更高。AR-301已獲得FDA授予的快速審評通道資格及EMA授予的罕用藥資格。我們正於中國進行AR-301的III期臨床試驗作為全球MRCT的一部分。
- RVX-208 (Apabetalone): RVX-208是BET轉錄調節因子抑制劑,選擇性抑制第二溴結構域。RVX-208已完成III期臨床試驗(BETonMACE),聯合標準護理,以降低II型糖尿病高危心血管疾病、急性冠狀動脈綜合徵及低高密度脂蛋白(HDL)病人的主要不良心血管事件發生率。其由Resverlogix (TSE: RVX)研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持有該公司38.80%股權。

我們的CDMO服務

我們通過兩個平台賽灣生物及SPL經營CDMO業務。我們的客戶可通過該兩個平台獲得真正獨一無二的CMC服務組合,以支持各類重組及天然來源大分子醫藥產品及臨界非病

毒載體及基因治療中間體。兩個平台提供從晚期發現先導選擇到臨床上符合CGMP要求的生產及商業化供應,貫穿整個藥物開發週期的服務,包括研發服務、製造服務、質量控制及計劃管理。除按服務收費及商業供應合同外,我們的CDMO平台亦使我們能夠快速開發我們的多元化創新藥管線。我們的CDMO業務由賽灣生物技術總監Jesse McCool領頭,其於CDMO行業擁有相關經驗。

賽灣生物專門從事開發及生產大分子醫藥產品,在開發逾130種不同的重組產品方面擁有12年的往績記錄,如單克隆抗體、抗體片段、雙特異性抗體、細胞因數、融合蛋白、疫苗及其他重組蛋白。賽灣生物擁有哺乳動物細胞培養及微生物發酵的專業知識,並擁有針對生產及純化的一次性集成技術。此外,賽灣生物還通過向客戶供應高質量的pDNA,以支持快速成長的基因治療領域。

SPL提供有關開發及生產從動物源(如胰腺酶、肝素及肝素衍生物)中提取的大分子醫藥產品方面的服務。SPL在開發天然醫藥產品方面擁有大量的往績記錄,並在開發複雜及可擴展流程以提取、分離及純化天然材料方面擁有核心能力。

我們的CDMO業務擁有全球化且多元化的客戶群,其中包括全球領先的製藥公司以及中小型生物技術公司及初創公司。我們擁有較高的客戶忠誠度及行業引薦率。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為49名、53名及43名客戶提供了服務,其中包括全球最大的10家製藥公司中的5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CDMO服務實現了約20個監管備案里程碑,包括IND、NDA、BLA或修改。我們的若干客戶被大型製藥公司收購,即進一步證明了CDMO平台所創造的價值,如Synageva BioPharma Corp.於2015年被Alexion Pharmaceuticals, Inc.收購、Five Prime Therapeutics, Inc.於2015年被Bristol-Myers Squibb Company收購、Selexys Pharmaceuticals Corporation於2016年被Novartis International AG收購、ARMO Biosciences, Inc.於2018年被Eli Lilly和本公司收購及Synthorx Inc於2019年被賽諾菲收購。

銷售及營銷

我們就不同市場上的各類醫藥產品實施合適的差異化及本地化銷售及營銷策略。我們的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利用學術營銷,同時配合獨立分銷商及第三方推廣機構網絡,為我們的產品創造市場需求。我們透過積極參加貿易會議、貿易展覽及科學會議,直接向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推銷我們的CDMO服務。

我們擁有一支國際化的經驗豐富的專業化自有銷售及營銷團隊。我們的銷售及營銷 部主管在該領域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而我們的海外銷售及營銷團隊由我們業務發展副總

裁史文領導,其於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工作十分重視學術推廣,以促進和加強醫療專業人員對我們的產品及品牌的認知和認可。除了我們的內部學術營銷外,我們還依賴第三方推廣機構和分銷商,通過利用其當地聯繫和營銷網絡來營銷我們的產品,特別是依諾肝素鈉注射液。我們的分銷商和第三方推廣機構均有自己的銷售隊伍,專注於在其指定的區域內進行營銷,這擴大了我們的營銷範圍,加深了我們的營銷滲透,同時讓我們保持運營靈活性,優化我們的資源配置。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營銷」。

客戶

於2017年、2018年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707.8百萬元、人民幣2,873.8百萬元及人民幣1,549.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入的60.4%、59.9%及49.5%。同期我們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126.9百萬元、人民幣1,804.7百萬元及人民幣896.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入的39.8%、37.6%及28.6%。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供應商

於2017年、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含增值税)的32.8%、22.5%及20.2%,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則分別佔我們同期採購總額(含增值税)的9.6%、9.3%及7.0%。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採購原材料、機械及設備以及注射器、肝素粗品及豬小腸等第三方服務。詳情請參閱「業務 — 原材料及供應商」。

物業及設施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擁有七項物業(主要位於深圳、臨沂及成都),於海外擁有三項物業(主要位於美國)。我們擁有總建築面積約48,845平方米的生產設施,包括海普瑞南山設施的4,458平方米、天道南山設施的6,848平方米及SPL的8,852平方米。我們亦有4,207平方米的建築面積用於研發活動、12,307平方米用作住房、11,469平方米用於倉儲及27,185平方米用作辦公場所及其他一般行政用途。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自第三方租賃六項物業(主要位於中國深圳及美國俄克拉荷馬州)。我們租賃的建築面積為23,999平方米,包括6,129平方米用作生產設施、2,261平方米用於研發活動、10,095平方米用於倉儲及5,513平方米用作辦公場所及其他一般行政用途。

綜合財務資料摘要

以下概述我們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9月30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九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

我們於2018年5月收購多普樂。由於收購多普樂構成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本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猶如多普樂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已合併。有關我們收購及出售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綜合損益表摘要

下表載列我們的綜合損益表,其中包含源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損益表的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形式呈列的所示期間的行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收入 銷售成本	2,828,225 (1,976,442)	100.0 (69.9)	4,799,807 (2,926,275)	100.0 (61.0)	3,306,748 (2,037,569)	100.0 (61.6)	3,132,171 (2,069,583)	100.0 (66.1)
毛利	851,783	30.1	1,873,532	39.0	1,269,179	38.4	1,062,588	3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其他開支 融資成本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稅前利潤	209,701 (192,201) (435,629) (10,884) (2,707) (183,268) (79,710) 157,085 83,807	7.4 (6.8) (15.4) (0.4) (0.96) (6.5) (2.8) 5.6 3.0	308,150 (37,710) (497,735) (12,454) (366) (229,207) (305,003) 765,207 (148,244)	6.4 (7.7) (10.4) (0.3) (0.008) (4.8) (6.4) 15.9 (3.1)	317,777 (240,505) (343,676) (13,404) (68) (170,519) (233,915) 584,869 (115,424)	9.6 (7.3) (10.4) (0.4) (0.002) (5.2) (7.1) 17.7 (3.5)	740,238 (292,569) (365,580) (14,676) (477) (200,693) (41,797) 887,034 (138,061)	23.6 (9.3) (11.7) (0.5) (0.015) (6.4) (1.3) 28.3 (4.4)
年內/期內利潤	240,892	8.5	616,963	12.9	469,445	14,2	748,973	23.9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238,904 1,988	8.4	640,194 (23,231)	13.3 (0.5)	479,041 (9,596)	14.5 (0.3)	763,586 (14,613)	24.4 (0.5)
基本 一年內/期內利潤 攤薄 一年內/期內利潤	人民幣 0.19元 人民幣 0.19元		人民幣 0.51元 人民幣 0.51元		人民幣 0.38元 人民幣 0.38元		人民幣 0.61元 人民幣 0.61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截至12月	截至9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95,387	8,236,874	9,339,287
流動資產總值	6,213,469	5,607,404	5,853,542
資產總值	14,208,856	13,844,278	15,192,829
流動負債總額	3,946,852	4,690,579	5,717,213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08,235	2,877,366	2,269,544
總負債	6,155,087	7,567,945	7,986,7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62,004	9,153,699	9,475,616
資產淨值	8,053,769	6,276,333	7,206,072
股本	1,247,202	1,247,202	1,247,202
儲備	6,584,962	4,852,410	5,834,153
非控股權益	221,605	176,721	124,717
總權益	8,053,769	6,276,333	7,206,072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或截至所示日期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2019年
毛利率 ⁽¹⁾	0.30	0.39	0.38	0.34
流動比率(2)	1.57	1.20	不適用	1.02
資本負債比率(3)	0.61	0.76	不適用	0.87
槓桿比率 ⁽⁴⁾	0.43	0.55	不適用	0.53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年內/期內收入。
- (2)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年末/期末的流動負債。
- (3)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金融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截至年末/期末的權益總額。
- (4) 槓桿比率等於負債總額除以年末/期末的資產總值。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控股股東(即樂仁科技、飛來石、金田土、李先生及李女士)持有本公司合計約73.96%的已發行股份。[編纂]完成後,控股股東將持有本公司合計約[編纂]%的已發行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於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會或可能會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除外)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近期發展

除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2019年9月30日(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報期間期末)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債務、按揭、或有負債、擔保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編纂]開支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以[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編纂]開支總額(包括[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該等[編纂]開支主要包括已付和應付專業各方的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應付[編纂]的佣金以及與[編纂]和[編纂]所提供的服務有關的印刷及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9月30日,產生的[編纂]開支([編纂]除外)為[編纂]。我們估計本公司產生的額外[編纂]開支為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以[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編纂]後於權益中扣除。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中的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經扣除[編纂]

及我們在[編纂]中應付的開支)。我們擬將自[編纂]收取的[編纂]淨額作以下用途(受業務需要及市況的轉變而調整):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改善資本結構及償還現有債務,包括我們以下各項貸款融通:於招商銀行的人民幣588百萬元用於收購多普樂、於中國平安銀行的30.7百萬美元及於中國銀行的42.5百萬美元,其到期時間分別為2020年6月、2021年2月及2020年7月,利率分別為4.785%、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上浮1.5%及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上浮1.3%。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債務」。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我們在歐盟及其他全球市場拓展銷售及營銷網絡以及基礎設施。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提升我們的開發及生產能力,並擴大我們向賽灣生物提供的產品及服務。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創新藥的投資。

倘[編纂]定為高於或低於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則用於上述用途的[編纂]的分配將予以調整。倘[編纂]定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高價),[編纂]淨額將(i)增加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ii)增加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目前擬將該等額外[編纂]按比例地增加應用於上述相同目的的[編纂]淨額。倘[編纂]定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低價),[編纂]淨額將(i)減少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權未獲行使);及(ii)減少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目前擬按比例地減少應用於上述相同目的的[編纂]淨額。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並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將收取的額外[編纂]淨額將約為[編纂]港元。根據[編纂],本公司可能被要求發行合共至多[編纂]股額外股份。

倘[編纂]項淨額無須立即用作上述用途,或倘我們無法按擬定計劃實施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可能會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前提下,將該等資金持作短期存款。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當披露規定。

股息政策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311.8百萬元、人民幣56.1百萬元及人民幣124.7百萬元。除本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作出或設定任何派發股息計劃。

於[編纂]後,我們可主要以我們認為合適的現金或股票的形式派發及派付股息。於各 財政年度末,由董事會提出股息分配預案,並提交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將綜合考慮本公 司盈利能力、經營發展規劃、外部融資環境、資金成本、本公司現金流量及其他董事可能 認為相關的因素決定未來的股息派發或派付情況。

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我們的股息分配計劃(2018-2020年),我們原則上每年進行一次股息派付及派發。我們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股息不少於過往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我們亦可根據盈利情況及資金需求狀況宣派中期股息。在董事會認為我們的股票價格與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額不匹配或者董事會認為必要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在滿足上述現金股息分配條件的基礎上,提出並實施股票股息分配方案。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股息政策」。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其中部分風險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將該等風險分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我們認為我們面臨的重大風險如下:

- 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兩大產品依諾肝素鈉注射液和肝素鈉API的銷售;
- 未能在醫療界獲得市場接受,將會對我們的經營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若干產品的零售價受有關政府部門的價格控制或下調或其他定價壓力影響;
- 我們的依諾肝素鈉注射液產品銷售取決於有關政府部門和醫療保險公司的報銷 政策。未能就我們的藥品取得或維持充分的醫療保險和報銷可能限制我們營銷 該等產品的能力及降低我們產生收入的能力;
- 若我們製造的產品未達到必要的質量標準,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而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若我們的任何一個生產廠房遭到重大中斷或我們在生產產品時遇到困難,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倘若我們未能將成本增加轉嫁給客戶,原材料價格波動或會對我們造成重大不 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取得監管批准及實現候選產品商業化,或上述事項出現重大延遲,則我們的業務將嚴重受損;
- 我們的CDMO業務取決於客戶對外包生物製劑發現、開發及生產的支出及需求。
 客戶的支出或需求減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或我們所依賴的各方未有就開發、生產、銷售及分銷我們的產品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未持有必要的牌照,可能會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損害;及
- 商譽構成我們資產總值的極大部分;倘我們釐定我們的商譽將出現減值,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所涉及全部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整個章節。